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920 号

##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920号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农商行”或“贵行”)编制的关于惠州农商行于2024年9月24日发行的10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绿色金融债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包括《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详见附件一)和《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附件二)发表有限保证鉴证意见。

#### 一、标准

贵行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所依据的相关规定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以下简称“《央行39号绿债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8)29号)(以下简称“《央行29号绿债监管通知》”)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公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绿债2021年版目录》”)、2025年7月14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公布2025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

#### 二、管理层的责任

选用适当的标准,并按照标准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在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过程中做出准确的记录和合理的估计,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所执行的程序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有限保证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依据准则进行编制取得有限保证。鉴证程序的性质、时间和范围的选择基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我们相信获取的证据充分、适当，为形成有限保证的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 **四、鉴证工作实施情况**

有限保证鉴证所实施的程序的性质和时间与合理保证鉴证不同，且范围较小。因此，有限保证鉴证业务的保证程度远低于合理保证鉴证。我们没有执行合理保证的其他鉴证中通常实施的程序，因而不发表合理保证的鉴证意见。虽然在设计鉴证程序的性质和范围时，我们考虑了管理层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但我们并非对内部控制进行鉴证。我们的鉴证工作不包括与信息系统中数据汇总或计算相关的控制测试或其他程序。有限保证的鉴证程序包括询问负责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核心人员，查看相关业务管理办法和专项业务台账、实施分析性复核以及其他适当的程序。

#### **五、固有限制**

我们提请使用者注意，央行 39 号绿债公告、央行 29 号绿债监管通知和绿债 2021 年版目录具有某些可能影响鉴证对象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

#### **六、鉴证结论**

根据我们所实施的鉴证工作，我们未发现贵行关于绿色金融债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与央行 39 号绿债公告、央行 29 号绿债监管通知和绿债 2021 年版目录的要求不符合的情况。


#### **七、报告使用限制**

我们提醒使用者注意，在公开网站上发布信息并确保信息的准确性是惠州农商行管理层的责任。注册会计师的鉴证工作不涉及上述事项。自本报告出具日起，惠州农商行在公开网站上披露的绿债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所包含的绿债资金使用情况等内容，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发

布的央行39号绿债公告、央行29号绿债监管通知和绿债2021年版目录如有任何变化，我们不会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仅向惠州农商行出具，供惠州农商行按照央行39号绿债公告和央行29号绿债监管通知的要求作年度披露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夏才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晓辉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8日



附件一：

##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之要求,现将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农商银行”)于2024年9月24日发行的10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惠州农商银行于2024年9月24日发行10亿元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2024年9月26日募集资金到账。惠州农商银行建立了专项台账,对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的到账、拨付及资金收回加强管理,保证资金专款专用,在债券存续期内用于绿色产业项目。编制并确保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件二)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有效性是惠州农商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惠州农商银行管理层声明,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人民币,惠州农商银行已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述用途,将其中10亿元投放于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相关要求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公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列示的绿色产业项目,闲置资金0亿元。管理层承诺在后续债券存续期内将到期回收资金以及闲置资金投放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列示的绿色产业项目范围。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8日



附件二：

##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一、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

发行人	币种	人民币金额	利率	到期日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25%	2027年9月26日
合计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

注：募集资金指发行债券收到的本金，未扣除发行过程中支付的发行费用。

### 二、绿色金融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表：

行业类别	投放余额（万元）	余额百分比
清洁生产产业	9,072.59	9.07%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90,927.41	90.93%
合计	100,000.00	100.00%

注：（1）募集资金用于支持符合附件一中规定的绿色项目的部分。

（2）该余额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投放于符合标准的绿色项目的余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肆仟壹佰玖拾万圆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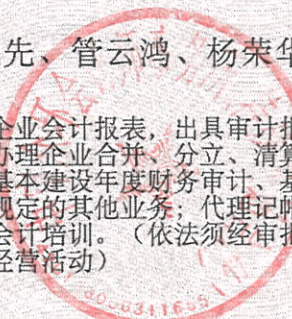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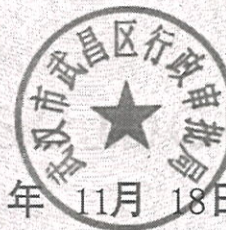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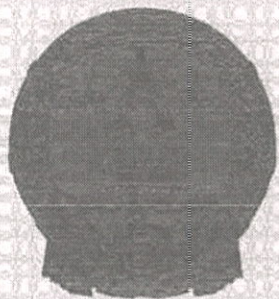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 11月 18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夏才渠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09-2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509204473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307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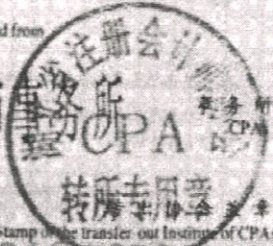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7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5月21日

同意调入 众环海华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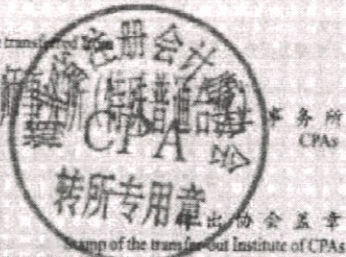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05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05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05月15日





姓名 郭晓辉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9-03-2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92319890328543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800506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9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